

國有財產開發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收支餘絀之查核

業務總收入原列 8,119 萬 2,775 元，業務總支出原列 2,908 萬 888 元，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5,211 萬 1,887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餘絀撥補之查核

賸餘之部原列 2 億 2,065 萬 3,285 元，經分配解繳國庫淨額 471 萬 5,887 元後，尚有未分配賸餘 2 億 1,593 萬 7,398 元，留待以後年度分配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4,708 萬 5,856 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,786 萬 4,271 元，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567 萬 988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2,355 萬 597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資產、負債及淨值之查核

資產原列 203 億 8,886 萬 856 元，負債原列 1 億 3,220 萬 9,931 元，淨值原列 202 億 5,665 萬 925 元，均予照列。